

雪 儿 姑 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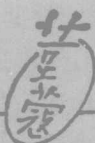


(台湾)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247.5
698

总策划/王戈
主 编/阡陌



席绢 著

珍藏你心中
最温柔的深情

雪儿姑娘

16732

江苏文艺出版社
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



办公桌正前方三公尺处有一组深酒红色的沙发，真皮沙发上正坐着一位男子，舒服惬意的表情有若在喝下午茶，置身在自己家中一般。这男子毫无疑问的是一个俊美的男人，是那种让人一看就双眼大亮的美男子，似乎只要一笑就会令众色女子心跳紊乱；因为那笑容中多了太多邪门的坏，是那种可以当花花公子之类的人物。

但是自从四年前他娶妻之后，就成了很乖的丈夫，绝对不招蜂引蝶，不知道是他自己良心发现还是妻子驭夫有术——他，唐煜，如今是个标准丈夫，标准到成天不上班不务正业，净粘着老婆耗时间。

似乎受不了太久的静默，坐在沙发中的唐煜向来不是个静得住的人，所以，在十分钟之后，他还是开口了，显然桌旁那个男人比他还沉着。

“你难道不问我来做什么吗？行远，我已经坐了十分钟了呢！”唐煜坐不住地站起来，走近他的小舅子兼得力助手以及公司实际操控者——温行远。

“我何必问？”温行远不冷不热的反问着。这个无事不登三宝殿的大老板来找他绝对不会有什么好事，而且唐煜的优点之中从来就不包括“耐心”这一项。

“好吧！好吧！呃——事实上你知道，后天我就要和我的爱妻，也就是你的姊姊到英国去二度蜜月，其实呢，老是将一大堆公事堆到你身上，让你一个人处理，我个人非常十二万分的过意不去——”

“说重点。”温行远一点也不客气地打断他的滔滔不绝。

唐煜眼角瞥向温行远，他的脸色略显不耐烦，似乎在警告他最好废话少说。他只好收起尚有一肚子的谄媚，直接说出来意：“是这样的，这三个月我想请你代我照顾一个小女孩，只要三个月就好。她是一个双亲已故的小孤女，我最近才争取到她的监护权，很不容易的！但我想，她既然姓唐，就应该在唐家的照顾下成长，哪由得她母系的人独占——”

“唐煜！别跟我说你想把一个小鬼丢给我。”温行远再度打断他使他不再口沫横飞，没表情却隐含一脸忿怒地看向唐煜。

唐煜最怕他这种表情、口气，吞了下口水，连忙掏出一张照片。

“她叫唐雪儿，十四岁，很漂亮是不是？”

他根本瞄也没瞄一眼，只是更皱紧眉头，使得

原本俊朗的面孔全划成严厉的线条。

“唐煜，我可不是幼保科出来的！如果你还要你的公司顺利经营的话，最好打消这个念头。”

唐煜苦着脸。

“这是蓉蓉说的呀！本来要让雪儿去埔里，可是近来是花季采收期，你家人都没空，你忍心丢一个小孩去烦你父母吗？不忍心对不对？现在只有你可以照顾她了，何况这也是为你好，偶尔带带小孩是件不错的消遣，可以平衡一下你长年在商场打滚形成的冷硬气质。你总不希望我与你姊姊增产报国努力不懈的当儿来个电灯泡凑热闹吧？将来我们唐家绝子绝孙你于心何忍？何况现在要办签证也来不及了呀！”

这一长串的机关枪扫射显然对唐煜而言还不算什么，瞧他意犹未尽的脸，在喝了口茶补充口水后，好像还有一卡车的话要说。

“我真怀疑你当我是什么？万能机器吗？”温行远有点认命了，如果他大姊也是这个意思的话，他没有理由推托了。

“我当你是衣食父母，很伟大的那一种。”唐煜松了口气，笑嘻嘻的回答。

“除了一张嘴你还会什么？公司是你的，也不见你为公司出力，却要我们这一班伙计去拼死拼活。”

“我只要知人善任就行了呀！”说到这个，唐煜

更是嘻皮笑脸。“凭这一点我就可以每天无所事事，陪你姊姊到处去晃，而不必担心唐氏机构会在我手中寿终正寝！”

温行远不过才二十六岁！以这种惊人的年轻岁数坐上大机构总经理的位置绝对不是靠姻亲关系而来。事实上，当年是唐煜千方百计要引诱温行远入公司工作才得以认识温蓉远——他现在的妻子。

他冷静得近似无情，在商场上过关斩将无往不利，全心全力投注于工作之中，从不参与任何无意义的名流聚会使得他在商场上素以冷硬绝情闻名。虽被列入黄金单身汉之流却从未牵扯出花边新闻，倒不是美女们对他不注意，而是没有任何管道能接近他；他的私生活与办公一样，对任何人都保持生疏冷淡却不失礼的距离。

也是温行远卓绝的能力与强烈的责任心惯坏了今天的唐煜，造就了唐煜完全脱出公司机构之外，只沾上个董事长头衔而已。

天性活泼好动，吉普赛女郎般潇洒的温蓉远，与精力旺盛、爱玩成性的唐煜是一对永远静不下来的夫妻，他们很懂得去挖掘新事物，沉迷其中，直到烦了，会马上再去玩别的。倒不是说唐煜没能力掌理公司，只是他没有温行远的定力罢了。生性好动，随心所欲惯了的人，打从将温行远拐入唐氏机构后，唐煜就像个隐形人，一个月难得来公司几次，四年

下来，温行远就成了机构中的真正主宰人了。

唐煜含笑拍了拍温行远的肩头。

“那孩子六岁失去父母，八年来一直在她母系那边的亲戚家中住，我只见过她几次，决心好好教育她，好不容易她那边的亲戚肯放手，但恰巧我行程已定，没法照顾她。只有三个月而已，帮我一次，想想天真的孩子，回忆一下自己可爱的童年，你太久太久没有真正笑过了，蓉蓉都说你比僵尸还吓人了！”

“这是赞美吗？”温行远睨看他。

“当然是呀！你是我们唐氏机构的希望不是吗？我哪敢得罪你呀，拍马屁都来不及了！”唐煜笑得像中了六合彩似的。

温行远无奈一笑，这唐煜，没一刻正经。

突然响起的电话铃声，打断了两人的谈话，离电话比较近的唐煜顺手接过，不到三秒钟，原本含笑的脸霎时大变吼了出来：

“什么！雪儿失踪了？”

想将她当皮球踢来踢去？门儿都没有。

唐雪儿偷笑自己逃脱成功。哎！多么完美的计划呀！假装晕车，吓得司机老王连忙将车子停住。她算准了警察局就在一旁，跳下车直冲进警察局哭叫有人绑架，这种案件已经太多了，所以警察全不疑有他的直冲出去救人；而她呢，趁一片混乱中从侧

门溜之大吉。天才！嗯，真是天才，着实当之无愧！唐雪儿毫不客气的在心中为自己喝采。

沿着台中公园的林径小步道走，一双手闲不住的沿路扯着灌木丛的树叶，下意识的撕成碎片。自小到大被呵疼备至得像温室小花，真是厌烦透了。一心向往唐煜堂叔的生活方式，所以拼命争取说服那群婆姑姨舅让她来台中住，要求努力了半年，外婆他们才勉为其难的答应了；哪知道那个唐煜根本没打算带她遨游全世界，像小飞侠那样的生活——算了，她早该明白大人们全一个德行，老叫小孩子不能撒谎不能使坏，可是他们却一点也不脸红的对小孩撒谎，还自以为天经地义，美其名为“善意的谎言”，完全不顾及小孩子的想法，擅自替小孩决定什么是对小孩最好的。所以，竟然要将她塞给一个陌生人，要她在陌生人家中蹲三个月，一个暑假就这么完了，真是可恨！

既然靠大人不成，只好靠自己了。古人真是有智慧，天助自助，至理名言。搞不好可以更轰轰烈烈一番！先给他们一个下马威，在他们痛哭流涕悔不当初时再跳出来给他们惊喜一下。他们放心之余必定会更珍惜她，而不敢妄想要丢下她独自去逍遥。光想到这些就会全身兴奋得发抖，每颗细胞都活似长了翅膀，飘动飞舞了起来，连一向讨人厌的仲夏骄阳也显得顺眼多了。趁这段时间不妨自个儿去探

险一番，玩累了再打电话去通知那群会找她找得脚软的人来接她。

看来这个唐雪儿除了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温室小花之外，还是个以整人为乐的小恶魔呢！

唐雪儿不愧是与唐煜同一个祖宗，真是要命的乐天派，全然没有想到一个人在人生地不熟的台中市乱走，会有什么危险潜伏着。何况她又是个美丽又穿着名牌服饰的小女孩，不仅是绑票勒索分子的目标，更是人口贩子觊觎的上好货色。而且天一黑，无处容身时怎么办？她根本没去细想，此刻只沉迷在吃零嘴、吹肥皂泡泡的喜悦中。

唐雪儿一直是个幸运的人。先是父母无微不至的呵护娇宠，父母死后，舅妈姨婆之类的亲戚没有一个不抢着收养她。大概因为她有一张骗死人不偿命的漂亮面孔吧！在学校时由于一肚子古灵精怪，更是风光得意。天塌下来也会有高个子自告奋勇替她顶着。所以一些琐事、该担心的事一点也放不进去她的脑中。

像现在，天色已黄昏。她一个人晃呀晃的，搭着公车一站一站的上车又下车，好像玩上瘾了似的，最后停在美术馆的漂亮草坪上看人放风筝。看着天空中缤纷的色调，也不禁手痒跑去买了一个来玩，经人指点竟然也有模有样的飞上去了，唐雪儿开心大叫：

雪
儿
姑
娘

雪
儿
姑
娘

雪
儿
姑
娘

“升天了，升天了！”

虽然用语有些童言无忌，但是她那嫩嫩甜甜的声音加上漂亮红润的脸蛋，谁见了都会打从内心疼爱出来，没有人会介意她的用辞不当，更加喜欢她的纯真无饰。

离唐雪儿十数步远的地方，一个打扮似上班族，中规中矩穿着端丽的美人着迷地看着唐雪儿。

真是个漂亮的孩子呀！朱妍妍心想，眼光竟然舍不得移开。假以时日，这孩子会长得更好，真不知道会是怎样的美丽可以形容。而那时，女人们若站在她身边都会失色而自惭形秽，这么一颗绝世璞玉只待人来精心雕琢了。

她想要这孩子！这个意念强烈到令她情不自禁的走向她，双眼的依恋无法自拔。她训练过太多模特儿与明星，可是没有人比得上这个孩子，若能培养出她，公司只要坐着等钱从天上掉下来就行了。她走近唐雪儿，挨着她坐下。

“小妹妹。”朱妍妍友善的打招呼。

可是唐雪儿却跳了起来，脸色大白的直叫：

“哎呀！不要嘛，老伯伯。你的风筝和我的打架了啦，快点拿开啦！”

天空之中满是风筝与夕阳争艳，五颜六色的，花枝招展。而唐雪儿的宝贝风筝正与另一个纠缠不清。其他人生怕受波及，纷纷走避，离他们远远的。

席绢作品集

“别急别急，小妹妹，只是打个圈而已，我们换一下位置就行了，来。”一边的老伯伯安抚她。

“小心哦！”唐雪儿小心翼翼地要与老人交换位置的当儿，风筝线却不识相的先断了，连带老人那一端也遭殃，就见两只纠缠的风筝很快乐的私奔而去了——

“哇！呀——唉！”两人不约而同地先是惊叫——失望——认命。

老人笑了笑，收起剩余的线。

“该回家喽，小妹妹。”

“再见，老伯伯。”唐雪儿有气无力地挥了挥手，目送老人走远，遂自发呆。

“小妹妹。”朱妍妍只好再叫一次，显然小女孩没有注意到她。

唐雪儿的确到现在才发现身边不知何时坐了个打扮老气的女人。长得不错，但是打扮穿着有待加强。不能怪唐雪儿一见到人就先品头论足，谁叫她阿姨是个造型设计师，长久耳濡目染下来，自然而然的成为她品评人的一种习惯了。对于那些不懂善用自己优点，不会挑合宜衣服穿出气质的人，雪儿都感到很不可思议。

“叫我吗？”她不喜欢人家叫她小妹妹。

朱妍妍笑着，一脸的慈善。

“我姓朱，你可以叫我朱姊姊。”

“哦。”雪儿没理她。她最讨厌陌生人打一照面就占她便宜！姊姊？下辈子吧！自顾自的吹着肥皂泡泡，玩得不亦乐乎，开心不已的吹了一大串七彩泡泡，再冲过去一个个挥破，无一幸免。

实在是个天真无邪的小女孩呀！朱妍妍心想。

“你不回家吗？快六点了，姊姊送你回家好不好？你住在哪里？”她打算登门拜访小孩父母，商量栽培小女孩的计划。

“天母吧，不过大多时间都住在阳明山的仰德大道。”雪儿不大认真地回答，反正闲着，说说话也好。

“不要开玩笑，小孩子说谎的话，鼻子会变长的。”朱妍妍摆出长辈的架式。这小孩子满口胡言，一定是常听别人说有钱人都住在天母与仰德大道，才会顺口胡说，稍有一点地理观念的人都知道那些地方并不在台中。——有些小孩不管教不行，会作怪，给些下马威是必要的，往后要训练她，必然要先建立起自己的权威，不然将来就管不住了。

唐雪儿好笑的瞄一眼朱妍妍。

“你是不是中童话的毒太深了？鼻子会变长？别笑死人了，你以为现在小孩还有人看那个呀？说些实际的恫吓行不行？例如：小孩子说谎会被抓去坐牢——吓别人可以，但我知道这是骗人的，以前有人用过了，结果他被当成神经病被抓到医院观察三天才放出来。再来嘛——哎！不想了。反正我没说

谎，只是你不相信而已。而你不肯相信一定是生性好猜忌，危险哦，说不定你做了什么亏心事怕人知道。”话一说完就头也不回的走了。外婆说过不可以随便和陌生人聊天——所以，现在想到了就不可以明知故犯，她一向是听话的乖宝宝。

朱妍妍愣怔在当场好一会儿，才如梦初醒地跳起来，追了过去。老天爷！她今天遇到的是一个怎样的小女孩？如此的古灵精怪。

“小妹妹！”她追叫着，一心就想着不能让她走掉。

“绑票呀！救人呀！大家快来呀！”唐雪儿一路尖叫大吼跑出美术馆大门，笔直冲入文化中心后门，再由正门钻出去，直奔大马路。已有几个路人以疑惑的眼光看着这一前一后的两人。而背后的朱妍妍追得非常辛苦。天知道为什么她得这么狼狈的追一个素昧平生的小孩？她又那么样地尖叫，实在令人生气，但她非抓住她不可，这口气铆上了，绝不肯干休。

远远驶来一辆黑色跑车，猛然在文化中心前煞住。一个男人从车中出来，动作利落的搂住正要打从他车前跑过打算穿越马路的唐雪儿，让小小的她动弹不得。

“救命呀！绑架呀！”这一次的叫声，绝对货真价实。

但一双厚实的大掌已捂住她那张可以尖叫到台中市交通瘫痪的小嘴。任唐雪儿再精再刁，身不能动，口不能言，实在也无处发挥了。

温行远一肚子的怒火在见到这个美得不可思议，将他及唐煜等人整得人仰马翻的小小女孩后，那火燃烧得更狂炽了，使得他毫不留情的将唐雪儿丢入车中，以安全带绑住，让她无处可逃，双手也动弹不得。为了找她，所有的人只差没把台中市的地皮给一寸寸掀开来。她台北的亲戚下午全赶来台中，急得焦头烂额，指责他们这些人千该万死，弄丢了心肝宝贝唐雪儿。而他——温行远连带无法太平过日，丢下一笔努力一个月好不容易谈成的契约，原本可以让公司净赚数千万的生意就这么搁下了，只为了这个被宠坏的小丫头。

丢掉数千万的生意，找一个小鬼！终于找到了，很好，否则到了晚上，这女孩母系那边的亲属全会逼得他们去集体自杀谢罪。

这女孩明明是个恶魔，偏有一张天使面孔，温行远开始为自己未来三个月的生活哀悼，也许他大好的青春在三个月后即将终结。有了这个小鬼，他的命大概也只能活那么长了。

现在最重要的是把小孩带回唐家交差，让众人放心，趁她现在没处使坏，快快丢还给唐煜，要他三思而后行，如果要收留她最好带她一起走。

“喂！你怎么乱抓人呀！大庭广众之下绑架吗？”朱妍妍上气不接下气的冲到车旁，挡住温行远大叫。故意惹来路人侧目停伫，甚至有些正义之士已暗中摩拳擦掌，准备做善事。

“救我呀！他是坏人，会把我杀死。”唐雪儿哭得煞有其事，其实心里正等着看好戏，根本不去想温行远抓她做什么，只等着看别人会怎么处置这个高大的男人，还有那个老土的女人又会怎么伸张正义！

温行远没心情与这些陌生人搅和，他只要将这小煞星丢给唐煜才是正事，这女人又是什么身份？

“这小鬼逃家，弄得人人为了找她而乱成一片，她的亲人全下台中来了，我必须马上送她回去，否则她的家人会担心。”

“谁相信你的鬼话？这小孩显然不认得你，凭什么我要相信你的片面之词？”朱妍妍上下打量体面出色的温行远，看他的确不像是个坏人，但她可不能让小孩走掉。

“我管你信不信？你是什么人？”他懒得理这种好管闲事的女人！转身坐入驾驶座。

朱妍妍眼尖，看见一辆警车开过来，冲上去拦住，急忙带了两个警察过来了！

这女人——温行远低咒一声，转脸看向一旁安静得过份的唐雪儿，却见她正掩嘴偷笑，一脸的开

雪
儿
姑
娘

雪
儿
姑
娘

雪
儿
姑
娘

心，漂亮的大眼熠熠生光，充满着看好戏的期待，天哪——她是小魔星转世，唯恐天下不乱而生下来捣蛋的吗？

这次，不论唐煜怎么说，怎么威胁利诱，他都不要接下这个烫手山芋，他还想活得久一点。

所有担心雪儿、寻找雪儿的人，全聚集在警察局中。

“唐先生，不是我们不相信温先生，他在台中市也是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但是唐小妹妹一直向我们哭诉温先生绑架他，而那边的那个朱小姐除了自愿当证人外，又请来妇女会的王会长，王会长知道情况后打算认唐小妹妹当干女儿，并且坚持要告温先生妨碍人身自由、企图绑架。而王会长的先生又是个律师——”局长为难又复杂地陈述着唐煜未来到前，警察局内的纷乱情况。而——将这件事搅和到这种地步的罪魁祸首——唐雪儿姑娘，此刻倒是好命得很，她仿佛像一只淘气的猫，玩乱了一团毛线后，累得躺在姨妈的怀中会周公，天使一般的脸蛋上犹带着甜甜的笑意。一大堆烂摊子理所当然的丢给伟大的大人们去收拾了。

唐煜尽量避免直视温行远气怒得要杀人的眼光，如果他在看着行远时还胆敢笑出来，那他肯定活不到一小时之后。但他实在很想笑，他早就知道

雪儿有唐家最优良的遗传，这一团的混乱绝对不是普通人弄得出来的，还扯出一大堆不相干的人来打抱不平，他笑看朱妍妍。

“这位朱小姐倒是很关心我们雪儿呀！”

朱妍妍哪知道唐煜这么有靠山！温行远是个名人，但她只闻其名从不曾见其人。而唐煜更不用说了，他的家族企业在台中商界数一数二。唐雪儿的父亲未亡时是个驻美外交官，舅舅是政界有名的人物、舅妈是台北女狮会的会长与三家公司的负责人。姨妈、姨丈全是服装界的名人。身世这样的烜赫，她哪敢再提到培育唐雪儿当大明星的事？要培养一个国际知名明星的前提必须是——平凡一些的背景。真正的大户人家哪容得自家人抛头露面？

朱妍妍的眼光迅速看向温行远，然后别开头。原来他就是同事口中常提到最有价值的单身汉——温行远。

高大俊挺的身材，俊朗出色的外表溢着冷漠的气质，眼中的怒火未消，非常怕人，但仍不损其俊美，看着想着，双颊不禁浮上一片红。

“朱小姐？有话要说吗？”温行远皱眉将眼光对向那双打量他良久的眼，那眼光令他十分生厌。似若有所求，若有所待，他从不给女人盲目的幻想机会，当然也不会从她开始。

朱妍妍自觉失态，忙推着眼镜做掩饰。